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65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30 日 9:15 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钱塘区江东工业园区青六北路 1590-55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徐青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6)。

7、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9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48,502,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04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48,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999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5%。

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徐青先生、刘雪峰先生、童建恩先生、孙闻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徐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刘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1.03 选举童建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1.04 选举孙闻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韩灵丽女士、姚明龙先生、傅建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韩灵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姚明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2.03 选举傅建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倪慧娟女士、谭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倪慧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3.02 选举谭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48,50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7931%。

表决结果:当选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50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4.8276%;反对 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172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50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4.8276%;反对 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172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50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4.8276%;反对 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172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50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4.8276%;反对 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172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8,50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4.8276%;反对 1,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5.172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指派赵琰律师、方梦圆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和泰机电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66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监事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 1/3。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经职工代表大会表决,同意选举李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请详见附件),李兵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兵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5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长丰县粮油收储公司职员;2002 年 2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浙江万轮车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员;2003 年 2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杭州萧山博亚汽车座垫有限公司包装车间主任;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潮峰钢构集团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06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车间主管;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兵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1173%合伙份额;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69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处经理等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童建恩先生(董事长)、刘雪峰先生(副董事长)、徐青先生、孙闻伯先生

独立董事:韩灵丽女士、姚明龙先生、傅建中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员比例符合相关法规要求,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专门委员会	委员姓名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童建恩、徐青、傅建中(独立董事)	童建恩
审计委员会	姚明龙(独立董事)、韩灵丽(独立董事)、傅建中(独立董事)	姚明龙
提名委员会	傅建中(独立董事)、韩灵丽(独立董事)、刘雪峰	傅建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灵丽(独立董事)、姚明龙(独立董事)、童建恩	韩灵丽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职工代表监事:倪慧娟女士(监事会主席)、谭涛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李兵先生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处经理情况

1、总经理:刘雪峰先生

2、副总经理:林亮伟先生

3、财务负责人:冯宁先生

4、董事会秘书:方青女士

5、内部审计处经理:倪慧娟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处经理任期三年,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职务要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姓　名	方青
联系电话	0571-22913450
传　真	0571-22821040
电子信箱	hota@hota.com.cn
邮政编码	311215
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皓月路 159 号诺德财富中心 A 座 3402 室

四、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田美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美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467%合伙份额。

田美华女士离任后,其所持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田美华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田美华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70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1,535,557.48	114,270,181.78	114,270,181.78	-37.40%	288,225,563.37	383,172,792.40	383,172,792.40	-2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27,613.78	37,138,799.86	37,138,799.86	-25.07%	86,323,266.46	191,335,330.57	191,335,330.57	-54.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43,576.97	36,126,466.23	36,126,466.23	-42.86%	70,564,299.92	105,195,891.94	105,195,891.94	-3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82,013,531.51	119,733,484.56	119,733,484.56	-3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7	0.77	-44.16%	1.41	3.95	3.95	-64.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7	0.77	-44.16%	1.41	3.95	3.95	-64.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5.49%	5.49%	-3.51%	6.80%	31.35%	31.35%	-24.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51,204,193.15	903,200,971.81	903,386,606.06	7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20,899,702.35	725,991,051.68	725,928,572.15	95.74%

注:1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因收到拆迁补偿款,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8,613.94 万元。本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1,575.90 万元,下降明显,因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每股收益等指标呈现一定幅度下滑。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45.12	1,193.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1,300.00	13,251,3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1,726.03	279,280.52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714.00	3,054,775.2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82.15	32,66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51,440.72	1,920,750.1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本期计提的增值税加计抵减税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7,771.20	2,780,994.10	
合计	7,184,036.82	15,758,966.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00,843,059.86	491,405,446.86	83.32%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004,482.65		100.00%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7,893,457.10	4,466,856.88	300.58%	主要系本期个别客户申请信用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064,667.00	36,520,491.91	-86.13%	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3,172,242.67	7,399,879.83	78.01%	主要系本期原料采购尚未到货金额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3,227,848.00	7,572,681.16	74.68%	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同产生应收质保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068,022.92	7,670,469.14	57.33%	主要系本期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41,546.98	2,156,480.00	272.90%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077,047.50	10,916,000.00	-44.33%	主要系本期开具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46,532,417.19	69,342,139.93	-32.89%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839,126.87	6,277,480.35	-54.77%	主要系本期支付 2022 年度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9,573,936.29	34,284,674.67	-72.08%	主要系本期支付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5,690,168.50	4,358,313.17	30.56%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049,214.24	9,014,478.19	-32.89%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股本	64,666,800.00	48,500,000.00	33.33%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899,569,070.23	227,367,106.23	295.65%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为溢价发行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2,643,016.26	1,953,429.64	35.30%	主要系上期存在部分税收减免优惠所致
管理费用	24,833,291.55	17,632,705.60	40.84%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0,641,832.23	-6,747,379.66	-205.92%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8,172,050.10	2,466,305.83	231.35%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141.34	4,464,552.95	-91.1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计入投资收益的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1,060.21	1,221,948.58	-282.58%	主要系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42,356.49	-1,558,136.01	43.91%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3.50	40,876,087.1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拆迁款所致
营业外收入	7,053,884.27	53,704,761.39	-86.87%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拆迁款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3,531.51	119,733,484.56	-31.50%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付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832,581.70	-243,178,287.45	-64.42%	主要系本期末尚有理财产品未到期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535,264.00	-48,500,000.00	1352.65%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增加筹资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和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1%	39,000,000.00	39,000,000.00		
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4%	8,500,000.00	8,500,000.00		
徐青	境内自然人	0.79%	510,000.00	510,000.00		
徐英	境内自然人	0.76%	490,000.00	49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69,8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97,100.00			
周显玉	境内自然人	0.19%	123,000.00			
滕水法	境内自然人	0.19%	122,900.00			
李珺	境内自然人	0.17%	110,400.00			
张远辉	境内自然人	0.15%	95,9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8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100.00
周显玉	1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0
滕水法	12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900.00
李珺	1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00.00
张远辉	9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900.00
汪仁燕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彭黎黎	8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900.00
凡增寿	8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700.00
曹爱敏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杭州和泰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徐青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为杭州和泰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徐英女士为杭州和泰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徐英女士、徐青先生系姐弟关系,徐英女士系徐青先生的一致行动人。3、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徐青先生、徐英女士共有限合伙人。4、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李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0,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0,400 股。2、公司股东张远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8,500 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7,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5,9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1、"年产 300 万节大节距输送设备链条智能制造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 300 万节大节距输送设备链条智能制造项目"的消防工程已通过现场专项验收,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了杭州市萧山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

本项目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尚未具备投产条件。本项目产线未来将实现高度自动化和信息化,打造智能化工厂,保证产品品质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同时以柔性化生产保证交付及时率,为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

2、公司报告期内其他重要事项概述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进展公告	2023 年 7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39
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4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47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48
关于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7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50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9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23-052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0,843,059.86	491,405,446.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004,482.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93,457.10	4,466,856.88
应收款项融资	5,064,667.00	36,520,491.91
预付款项	13,172,242.67	7,399,879.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65,900.09	2,155,644.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007,450.11	129,095,241.96
合同资产	13,227,848.00	7,572,681.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68,022.92	7,670,469.14
流动资产合计	1,299,347,130.40	686,286,712.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190,828.45	84,369,319.89
在建工程	106,623,894.91	72,473,820.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6,355.35	1,674,167.21
无形资产	54,721,732.02	53,181,443.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93,415.67	1,930,72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9,289.37	1,313,936.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41,546.98	2,156,4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857,062.75	217,099,893.41
资产总计	1,551,204,193.15	903,386,60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77,047.50	10,916,000.00
应付账款	51,545,526.49	41,720,836.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532,417.19	69,342,139.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39,126.87	6,277,480.35
应交税费	9,573,936.29	34,284,674.67
其他应付款	5,690,168.50	4,358,313.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519.34	
其他流动负债	6,049,214.24	9,014,478.19
流动负债合计	128,698,956.42	175,913,922.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97,572.71	1,252,441.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7,961.67	291,66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5,534.38	1,544,111.00
负债合计	130,304,490.80	177,458,033.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666,800.00	48,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9,569,070.23	227,367,106.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706,193.23	5,593,593.49
盈余公积	24,250,000.00	24,25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5,707,638.89	420,217,87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0,899,702.35	725,928,572.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0,899,702.35	725,928,57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1,204,193.15	903,386,606.06

法定代表人:童建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单春妙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8,225,563.37	383,172,792.40
其中:营业收入	288,225,563.37	383,172,792.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3,338,824.04	262,350,135.89
其中:营业成本	172,518,943.03	223,722,160.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43,016.26	1,953,429.64
销售费用	4,934,757.60	6,441,563.03
管理费用	24,833,291.55	17,632,705.60
研发费用	19,050,647.83	19,347,656.63
财务费用	-20,641,832.23	-6,747,379.66
其中:利息费用	57,127.32	
利息收入	18,131,852.24	572,088.62
加:其他收益	8,172,050.10	2,466,305.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141.34	4,464,55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4,775.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1,060.21	1,221,948.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42,356.49	-1,558,136.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3.50	40,876,087.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038,482.82	168,293,414.96
加:营业外收入	7,053,884.27	53,704,761.39
减:营业外支出	21,223.00	199,693.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071,144.09	221,798,482.61
减:所得税费用	12,747,877.63	30,463,152.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23,266.46	191,335,330.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23,266.46	191,335,330.5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23,266.46	191,335,330.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323,266.46	191,335,330.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323,266.46	191,335,330.5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1	3.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1	3.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童建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单春妙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437,049.78	165,335,655.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5,007.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74,804.18	84,903,47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976,861.60	250,239,13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32,157.98	22,686,228.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47,749.93	42,271,81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544,289.38	43,697,39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39,132.80	21,850,20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963,330.09	130,505,64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3,531.51	119,733,484.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00	596,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22,232.70	4,464,552.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10.00	1,828,772.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331,142.70	602,893,325.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065,760.53	33,171,61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9,000,000.00	812,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97,963.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163,724.40	846,071,61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832,581.70	-243,178,28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6,767,90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767,90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837.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833,500.00	4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29,98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32,644.00	48,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535,264.00	-48,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5,676.44	6,259,128.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321,890.25	-165,685,674.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871,637.01	384,368,68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193,527.26	218,683,006.97

(二)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63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113.78
未分配利润	-62,479.53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62,479.53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67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即时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3、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徐青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童建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刘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童建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选举刘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童建恩先生。

童建恩先生、刘雪峰先生简历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细则等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如下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专门委员会	委员姓名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童建恩、徐青、傅建中(独立董事)	童建恩
审计委员会	姚明龙(独立董事)、韩灵丽(独立董事)、傅建中(独立董事)	姚明龙
提名委员会	傅建中(独立董事)、韩灵丽(独立董事)、刘雪峰	傅建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灵丽(独立董事)、姚明龙(独立董事)、童建恩	韩灵丽

上述委员会成员及其构成符合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各委员简历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3、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雪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林亮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冯宁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方青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方青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表决结果如下:

3.1 聘任刘雪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 聘任林亮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3 聘任冯宁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4 聘任方青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处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倪慧娟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处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倪慧娟女士简历请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处经理简历

1、林亮伟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凯尔达集团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杭州大天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制造部部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杭州浩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杭州天龙钢瓶有限公司管理部副部长;2019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车间主任、生产总监;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林亮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亮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冯宁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大连市地方税务局科员;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就读于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2018 年 6 月至 2022 年 2 月,先后就职于时空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易才凯捷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灵犀出行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助理;2022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任财务处助理。

冯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方青女士,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7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

方青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方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方青女士已于 2017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倪慧娟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至今,历任本公司销售内勤主管、总经理助理、物控部总监,现任本公司审计处经理;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倪慧娟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倪慧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733%合伙份额;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68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即时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3、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倪慧娟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倪慧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倪慧娟女士简历请详见附件。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倪慧娟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至今,历任本公司销售内勤主管、总经理助理、物控部总监,现任本公司审计处经理;2006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倪慧娟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倪慧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杭州海泰精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733%合伙份额;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